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2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和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黛科技”）分别于2022年02月25日、2022年03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2年08月0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对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方案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调整及预案等相关文件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结合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拟将本次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取得的债转股股票金额合计1,356.99万元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减。因此，公司董事会在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拟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58,643.00万元（含本数）”。调整前后对比情况如下：

调整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及电机轴制造项目	48,700.21	37,300.00
2	车载、工控触控屏盖板玻璃扩产项目	19,308.95	11,7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11,000.00
合计		79,009.16	60,000.00

调整后：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8,643.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新能源汽车高精密传动齿轮及电机轴制造项目	48,700.21	37,300.00
2	车载、工控触控屏盖板玻璃扩产项目	19,308.95	11,700.00
3	补充流动资金	11,000.00	9,643.00
合计		79,009.16	58,643.00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主要修订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特别提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修订了方案已履行的审批程序；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释义	本次发行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更新了公司注册资本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概要（五）发行数量；（十）募集资金用途	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修订了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五、本次发行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六、本次发行方案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	修订了方案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及资产整合计划，公司章程、股东结构、高管人员结构、业务结构的变动情况	修订了公司总股本及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修订了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修订了方案已履行的审批程序
第四节 发行人的股利分配情况	二、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修订了最近三年公司利润分配情况和最近三年公司现金分红情况
第五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分析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项目进度修订了主要假设、摊薄测算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主要修订情况

可行性分析报告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金额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募投项目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修订了项目审批核准情况；更新近三年相关财务数据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四、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主要修订情况

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及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情况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分析的主要假设及前提；摊薄测算时间点	根据项目进度修订了主要假设、摊薄测算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募集资金金额	修订了募集资金总额和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以上修订内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发行需经证券监管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8月08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08月0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2年08月0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公司办公楼506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监事2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监事1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的为职工监事严萍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志兰女士主持，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根据上述监管规定及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需要，监事会同意将本次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取得的债转股股票金额合计1,356.99万元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减；同意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58,643万元（含本数）”。监事会认为调整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合理、切实可行，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修订后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08月08日

证券代码：002765 证券简称：蓝黛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0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08月04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2年08月08日在重庆市璧山区璧泉街道剑山路100号公司办公楼506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参会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堂福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监管要求，对于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结合实际情况并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同意将本次发行的首次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取得的债转股股票金额合计1,356.99万元从募集资金总额中扣减；同意将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将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60,000万元（含本数）”调减为“不超过58,643万元（含本数）”。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及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和相关文件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2）于2022年08月09日登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鉴于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董事会同意对本次发行预案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鉴于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董事会同意对《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于2022年08月09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鉴于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进行相应调整，董事会同意对《公司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于2022年08月09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审议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及相关议案等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08月09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对公司董事会的授权，本次会议审议的前述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8月08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51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公司定于2022年8月16日（周二）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8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剑飞先生（持有公司39.07%股份）提交的《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事项外，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列明的其他事项不变。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更新后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8月16日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8月16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8月9日（周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2年8月9日（周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利民开发区北京路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

2、上述议案1-3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4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第1项至第3项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4、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5、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独立董事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为保护投资者利益，使公司股东充分行使权利，表达自己的意愿，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由独立董事王福胜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拟审议的第1、2、3项议案征集表决权，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可以对未被征集表决权的提案另行表决，如被征集人或其代理人未另行表决将视为其放弃对未被征集表决权的提案的表决权利。有关征集投票权的时间、方式、程序等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并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会议登记手续；法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现场出席会议的，应填写《股东登记表》，并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2022年8月12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投资证券运营中心，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8月12日9:00至16:00

3、登记地点：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证券运营中心

4、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庆福、李丽娜

电话：0451-57355689 传真：0451-57355699

电子邮箱：medisan1996@126.com

（3）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00”，投票简称为“三联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8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8月16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2022年8月16日召开的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承担。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			
4.00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的无效。

（以下无正文）（此页无正文，为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签字页）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股东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之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件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	
注：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已填妥及签署的登记截止前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5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公司定于2022年8月16日（周二）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2年8月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秦剑飞先生（持有本公司39.07%股份）提交的《关于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公司董事会审核，认为上述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提案程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在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审议上述临时提案，会议其他审议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48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哈三联”）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建设“兰西哈三联富纳项目”，变更后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不构成关联交易，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概述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 交易所同意，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27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18.07元。截至2017年9月18日，公司共募集资金953,494,269.00元，扣除发行费用53,375,312.82元，募集资金净额900,118,956.18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9月18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68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累计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62,358.00	29,264.64
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0,135.00	51.48
3	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	5,093.90	4,239.56
4	哈三联动保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625.00	1,938.31
5	哈三联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7,800.00	1,279.58
合计		90,011.90	36,773.57

注：2021年11月11日，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投入募集资金4,625万元增加建设“哈三联动保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1年12月30日，经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募投项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将剩余募集资金10,083.52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022年05月18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的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7,800万元用于建设“哈三联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拟变更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将原计划用于该项目中“内封式软袋生产线（双生产线）”建设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用于新项目“兰西哈三联富纳项目”的建设，实施主体为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金额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14.44%。

（三）新募投项目投资的报批情况

“兰西哈三联富纳项目”已于2022年7月29日取得投资项目备案书（项目代码：2207-231222-04-02-615228），其他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一）原募投项目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2015年1月27日经兰西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备案，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74,783万元，计划建设期为三年，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全自动化玻璃瓶输液生产线、塑料安瓿水针剂生产线、内封式软袋输液生产线、化学原料药生产车间和生化原料药生产车间，同时建设锅炉、质检中心、污水处理、仓库等配套设施。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冻干粉针剂产能1.2亿支、非PVC软袋输液1,400万袋、内封式软袋输液6,500万袋、玻璃瓶输液3,000万瓶、塑料安瓿水针剂3,500万支、固体制剂10亿片（粒）、化学原料药60,000千克和生化原料药20,000千克。2021年11月11日，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该项目中“塑料安瓿水针剂生产线”的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4,625万元用于建设“哈三联动保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022年05月18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该项目中“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的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7,800万元用于建设“哈三联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截至2022年6月30日，“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累计使用公开发行募集资金29,264.64万元，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33,093.36万元，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17,767.08万元。

（二）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拟新建的“内封式软袋生产线（双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安装工程”是公司依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随着国家政策的不断变化，同时基于近年发展迅猛的兽药市场，在公司新进军的动保业务板块的机遇背景下，布局兽药市场，依托公司多年制药技术优势，集中力量推出优势兽药新产品，实现公司产品结构、收入来源多样化。同时结合公司制定的经营计划和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将终止“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的“内封式软袋生产线（双生产线）及配套设施安装工程”项目，终止后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开展“兰西哈三联富纳项目”。新项目的建设可以进一步丰富增加公司产品类型，对公司扩大经营规模和提高盈利能力、抵御市场风险能力具有重要意义。

三、新增募投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本项目实施主体为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预计总投资16,138.17万元。

1、项目建设地址：兰西县兰西经济开发区哈三联路中段

2、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规划生产为氟雷拉纳产品，规划产能30t/a，为新型广谱兽药的合成原料药，并预留部分生产区域。厂区已实施三期建设，本项目利用原三期项目厂房进行改造，项目包括动保原料药生产车间、动力车间、液体罐区、厂区管线，均位于厂区的最东侧，形成相对独立的兽药区域。

3、项目投资计划

项目总投资为固定资产投资与全额流动资金之和。

项目总投资16,138.17万元，

全额流动资金2,729.61万元，

项目报批投资14,227.44万元，

其中：①固定资产投资13,408.56万元；

②铺底流动资金818.88万元。

主要用于建筑工程、设备购置、安装工程及其他费用等，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13,000万元，剩余资金将以自筹资金投入。本项目建设期限为12个月，即2022年7月至2023年7月。

（二）项目可行性分析

1、项目的背景及必要性

国外兽药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进入了稳步发展时期。近年来，在全球人口及其对食物需求的持续增长驱动下，全球兽药行业市场规模稳步增长，根据兽药行业分析数据，2019年兽药行业市场容量465亿元，其中化药333亿元。在下游需求的拉动下，全球兽药市场将保持稳定增长的市场态势，预计到2023年全球兽药市场规模将达到400.1亿美元，在化药品领域中，抗微生物药与抗寄生虫药占比最高。《2016-2022年中国兽药行业市场研究与发展预测报告》统计数据，2019年，我国抗微生物药市场规模为127.46亿元，占比70.34%；抗寄生虫药市场规模为18.63亿元，占比10.28%，其他种类的化药制剂占比较低。兽用药市场中，原料药占有非常重要的位置。随着国际化学原料药产业的转移，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原料药生产国与出口国，可生产543种原料药，产量达7万吨。除满足国内制剂生产企业需求外，多种原料药在国际市场也具有较强的竞争力。作为我国医药工业战略支柱之一的化学原料药行业，通过几十年发展已经形成了比较完备的工业体系，且具有规模大、成本低、产量高的特点。

大部分欧美国家的宠物药业务高于经济动物（养殖的畜禽水产等）药业务，我国也逐渐向这个趋势发展。目前，国产宠物药品处于刚起步阶段，过去宠物的需求量相较于经济动物来说是一个偏小的市场，利润情况不足以支撑大药企投入研发，我国大型动保企业以经济动物用药为主。但随着宠物药需求增长，越来越多的动保公司布局宠物药市场。目前国产宠物药多集中在宠物常用药领域，主要是疫苗、驱虫药、消炎药及皮肤用药；疑难杂症方面，由于宠物细分品种过多且疑难病症消费频次低，所以动保公司较少投入大量资金去研发新药，未来主要依靠兽药或人药转化的方式去布局。

兰西哈三联动保原料药生产车间主体建筑已完成施工，公司计划以富纳项目为契机，抓好新进军的大健康、动保两大业务板块的机遇，拓展思路、开阔视野，利用制药技术优势，依托黑龙江资源优势，全力推动新业务做大做强，以提升品质、培育品牌打造竞争新优势；进一步释放产能，不断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依靠过硬产品和优质服务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生产经营效益最大化。客观把握当前形势，充分利用我省资源和各项扶持政策，继续发挥公司核心优势，加速转型升级，努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2、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生产规模表

序号	车间名称	产品名称	生产规模t/a	包装方式	质量标准
1	动保原料药生产车间	氟雷拉纳	30	25kg/件、10kg/件、5kg/件、1kg/件，内包：双层药品包装用低密度聚乙烯袋、三层软铝复合膜，外包：纸板桶	企业内控

3、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本项目实施面临的风险主要为市场风险。根据可行研究的结果来看，本项目产品具有巨大潜力，财务上有较好的盈利能力，但在国内市场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单一品种的后续销售量、价格和利润的实现存在较大风险。根据本项目特点，将增加氟雷拉纳三个关键起始物料及其他品种的考察，力求达到车间满负荷运转，以减少市场不确定性带来的影响。

（三）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实施后达产年均营业收入将实现35,840.71万元，平均年税后利润3,573.79万元，年均上缴税金2,820.55万元。静态投资回收期(所得税后)4.18年(包括建设期)。项目充分利用资源，发挥技术优势，工艺路线成熟、可靠。产品方向选择对路，销售前景良好，从工艺技术条件多方面看是可行的。经济上本项目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显著，符合国家要求加快现代化进程步伐的精神。税后内部收益率为35.66%。（以上数据为依据目前市场的测算结果，不代表公司的业绩承诺，实际业绩取决于未来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投产进度。）

四、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经营战略所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公司募投项目更好地实施，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

虽然公司对新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受未来市场环境及公司实际投产进度影响，导致实际盈利水平与公司预测出现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对变更募投项目的意见

（一）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投资项目备案书；

5、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富纳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49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期限延期至2024年9月18日。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60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9月12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5,276.67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8.07元。截至2017年9月18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953,494,269.00元，扣除发行费用53,375,312.82元，募集资金净额900,118,956.18元。上述资金已于2017年9月18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7]000685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承诺投资额	变更/终止后投资额	累计已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74,783.00	62,358.00	29,264.64	46.93%	2022年9月18日
2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10,135.00	51.48	51.48	100%	
3	营销与服务网络中心项目	5,093.90	5,093.90	4,239.56	83.23%	2023年6月30日
4	哈三联动保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625.00	1,938.31	41.91%	2023年12月31日
5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083.52			
6	哈三联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7,800.00	1,279.58	16.40%	2023年3月31日
合计		90,011.90	90,011.90	36,773.57		

注：截至2022年6月30日，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为33,093.36万元，其中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终止该项目中“内封式软袋生产线”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用于新增“兰西哈三联富纳项目”建设，上述变更情况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及资金支付进度，为了更好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基于审慎及效益最大化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途不发生变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以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进行调整：

序号	项目	调整前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2年9月18日	2024年9月18日

（二）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于2015年1月27日经兰西县发展和改革局批准备案，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兰西哈三联制药有限公司。该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金额74,783万元，计划建设期为三年，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冻干粉针剂生产线、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全自动化玻璃瓶输液生产线、塑料安瓿水针剂生产线、内封式软袋输液生产线、化学原料药生产车间和生化原料药生产车间，同时建设锅炉、质检中心、污水处理、仓库等配套设施。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冻干粉针剂产能1.2亿支、非PVC软袋输液1,400万袋、内封式软袋输液6,500万袋、玻璃瓶输液3,000万瓶、塑料安瓿水针剂3,500万支、固体制剂10亿片（粒）、化学原料药60,000千克和生化原料药20,000千克。

2021年11月11日，经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塑料安瓿水针剂生产线”的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4,625万元用于建设“哈三联动保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022年05月18日，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中“非PVC软袋输液生产线”的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7,800万元用于建设“哈三联大容量注射剂生产线扩建项目”。

2022年08月0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终止该项目中“内封式软袋生产线”建设，终止后的募集资金13,000万元用于新增“兰西哈三联富纳项目”建设，上述变更情况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仍处于建设阶段，全自动化玻璃瓶输液生产线已投产，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也已投产，正在开展原料药车间三期项目工程建设。近年来医药行业受国家药品集采、两票制等政策影响较大，叠加制造装备水平快速提升，智能化、信息化已广泛应用于制药装备领域，公司对部分生产线重新优化调整，引进创新技术、提高生产自动化程度，扩大产能、降低生产成本，从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是公司于2014年末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实际情况等因素制定的，当前，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压力较大，行业竞争不断加剧，客户需求呈现多样化，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速度加快，对制药企业的生产制造体系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近两年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发生对行业影响也特别大，同时也对该项目实施进度造成一定影响，导致该项目建设进程整体延后，为保障股东利益，确保募投项目的稳健性以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有效性，公司根据市场、技术及客户需求等方面的变化，对项目具体技术方案设计、生产线布局优化、生产工艺改进等进行了审慎研究及论证。为保证募投项目顺利、持续推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资金安全，更好的维护股东权益，结合项目建设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决定对“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预计完成日期进行延期。

四、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根据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未改变项目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延期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内审部门将加强对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五、相关审批程序和审核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年8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本议案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限，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实际建设情况等客观因素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期限，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建设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52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22年8月6日向各位监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出席并表决的监事3人。

4、公司监事会主席胡玉庆先生主持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延长“医药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期限，不会影响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建设内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8日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2-047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于2022年8月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8月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9名。

4、公司董事长秦剑飞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及总裁列席。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

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自身发展经营战略所做出的审慎决策，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法、有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延长部分募投项目实施期限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8日